

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桐君阁发〔2013〕260号

签发人：袁永红

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行见习财务经理制度的通知

各公司：

为加强财务队伍建设，培养后备财务干部，提高财务人员专业素养，了解公司经营情况，经研究决定，在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实行见习财务经理制度。

一、 派驻范围

1、 派驻人员范围：各单位财务骨干人员、后备干部、重点培养对象。每年各单位至少派驻两人次，原则上每半年进行一次轮换。

2、 派驻单位：股份公司财务部、商业系统内部各独立核算单位财务部。

2、见习财务经理派驻人选由股份公司财务部或各单位财务部门根据人才培养需求提出，经人事部、财务部会签后报股份公司董事长签发任命文件。

二、 见习财务经理工作职责

1、 熟悉财务部各岗位会计核算，到各会计核算岗位进行

不少于 1 个月的实地操作。

- 2、熟悉派驻单位的业务流程及经营业务，参与各项经营工作会议。
- 3、参与对外协调工作，协助派驻单位财务经理与银行、税务、工商等部门的协调及沟通。
- 4、协助财务经理开展日常管理工作。
- 5、服从派驻单位日常行政管理。
- 6、见习结束，形成见习报告，内容应包括见习期间工作内容、收获，并对见习单位经营、会计核算、财务管理提出改进建议。

三、见习财务经理派驻期限、待遇

- 1、派驻期限：6 个月—一年

2、见习财务经理待遇：派驻期间人事及工资关系保留在原单位，给予每天 25 元补助，由派驻单位根据出勤天数按月造发。

四、见习财务经理派驻考核及后续任免

1、见习财务经理见习期结束后回原单位工作，由派驻单位人事部、财务部及其分管领导对其进行考核，并形成书面考核意见，报股份公司财务部、人事部。

2、实行见习财务经理制度后，原则上各单位财务负责人优先在见习财务经理中产生。

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五月二十三日

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

2013 年 5 月 23 日印发

拟稿：陆晔

校核：陈川
